

## 附件

## 同心县2025年闽宁协作资金项目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改 扩建)	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牵头单 位	项目实施单 位	责任人	项目实施步骤	项目前期工作计划	闽宁资金 (万元)	受益对象(村 、户、人)	联农带农富农机制	绩效目标	
	合计(11 个项目)									7250.00				
1	同心县“组团式”教育、医疗帮扶项目	新建	一、职业技术学校组织学生到结对的福建省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开展交流访学2期，每期学生不少于40人，给予学生生活、交通补贴等费用60万元；职业技术学校名师课堂打造、教职工素质培训，费用30万元；豫海中学名师课堂打造、教职工素质培训，费用30万元。（教育局实施） 二、选派40多名业务骨干轮流到区内外三级医院进修、培训学习，每期进修不少于3-12个月，安排资金70万元。（县医院实施）	职业技术学校 豫海中学 豫海镇	教育局 县人民医院	职业技术学 校 豫海中学 县人民医院	周宛瑜 马瑞军	教育帮扶 1. 2025年3月前完成项目方案设定； 2. 2025年6月前完成职业技术学校第一期“交流访学”项目； 3. 2025年7月前完成职业技术学校、豫海中学名师课堂打造培训项目前期准备工作； 4. 2025年9月前完成职业技术学校、豫海中学名师课堂打造培训项目； 5. 2025年11月前完成职业技术学校第二期“交流访学”项目。 医疗帮扶： 1. 2025年3月完成进修人员计划； 2. 2025年4月-10月根据医院实际情况派出进修人员； 3. 2025年11月底完成项目。	教育帮扶：2025年3月前完成项目方案设定。 医疗帮扶：梳理进修培训科室及专业，明确进修培训的上级医院及人员数量。	190.00	教育帮扶：130人； 医疗帮扶：全县142个行政村。 。	一、“组团式”教育帮扶，旨在为当地培育更多优秀人才，显著提升学生的专业技能与教师的教学能力，助力我县教育实现高质量发展。通过这一举措，不仅能够提高学生的就业竞争力，还能够增加农民收入，更能增强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从而为我县乡村振兴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组团式”医疗帮扶，旨在为满足患者就医需求，提升胸痛中心救治能力，降低胸痛患者转诊率及死亡，通过该项目实施逐步提升专业技术人员医疗技术水平和综合服务能力。 三、产出指标：2025年教育培训学生≥80人，培训教师≥50人；选派40多名医疗专业技术人员赴区内外三级医院进修学习。 二、效益指标：医疗受益总人数≥5880人、逐步提升医疗救治能力，提升专业技术人员医疗技术水平和综合服务能力。 三、满意度指标：受益人口满意度≥95%。		
2	同心县闽宁劳务协作提升项目	新建	一、实施就业创业技能提升项目。安排资金45万元。其中：1.举办一期劳动力转移就业能力提升培训班60人。培训对象：劳务经纪人、劳务中介组织及各乡(镇)村劳务合作社、劳务专员。培训地点：福建省中国海峡人才市场；培训内容及时间：劳动力转移就业能力提升培训及考察相关用工企业”共计7天，培训费用450元/人/天，共18.9万元。往返机票预估11.1万，共需30万元(含培训费、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2.开展职业技能培训100人，培训费15万元(含培训费、鉴定费、生活补贴)。 二、实施高质量充分就业稳岗补贴项目。安排资金312万元。1.实施脱贫劳动力和监测户劳动力赴闽转移就业稳岗补贴和一般户赴闽转移就业一次性交通补贴项目，稳岗补贴50人24万元(其中：稳岗补贴3个月以上，6个月以下补贴3000元，20人共计6万元；稳岗6个月以上补贴6000元，30人共计18万元)，该项补贴可与巩固提升就业补助项目同时享受；一般户赴闽转移就业一次性交通补贴100人18万元(其中：稳定务工3个月(含3个月)以上50人补贴1200元，共计6万元；稳定务工6个月(含6个月)以上50人共计补贴2400元，共计12万元)；2.实施村级劳务合作社奖补项目：对组织输出劳动力就业效果较好的村级劳务合作社给予奖补，特别是对组织到福建城厢区各大企业就业效果较好的村级劳务合作社，重点奖励，共安排奖励资金100万元；3.实施闽宁劳务协作专场招聘会项目：举办闽宁协作专场招聘会6场次，10万元；4.实施“点对点”向福建、江苏、浙江、广东等地输送务工人员交通费项目，安排资金100万元；5.实施劳务品牌推介项目：需要资金60万元，其中：在劳务移民永春社区打造闽宁劳务协作品牌，建立零工驿站，完善功能设施，为劳务移民提供一站式就业服务，需要资金10万元。为提高我县特色劳务品牌“同心汤碗制作师”知名度，推动我县同心汤碗特色劳务品牌走出同心，创业带动就业，鼓励我县居民在省外打造“同心汤碗体验店”，对在省外创办同心汤碗体验店，正常经营满6个月(含6个月)以上，带动就业2人以上的体验店给予补贴5万元，安排50万元。 三、实施零工市场建设项目。安排资金70万元。在县城内新建500平米零工市场一个；分别在河西镇上河湾村、王团镇北村打造1个零工驿站。上述各项目费用根据实际可调剂使用。	全县各乡镇	人社局	人社局	李全	1. 2025年3月前完成项目方案设定； 2. 2025年4-10月份开始各分项目实施； 3. 2025年11月底前完成项目实施和资料收集整理工作。	2025年3月前完成项目方案设定。	427.00	涵盖40个村、3000人。	提高群众技能100人，带动就业3000人以上。	一、产出指标：打造同心汤碗体验店10家，提高群众技能人数100人，带动就业人数3000人； 二、效益指标：直接受益人数3000人； 三、满意度指标：受益人口满意度大于95%。	
3	同心县兴隆乡2025年闽宁示范村建设项目	新建	兴隆乡王团村闽宁示范村项目为四年期项目，该项目中标价433.14万元，截止2024年底，3年支付项目资金350.6万元，2025年计划安排资金82.5万，管护吊干杏5.1万余株。	兴隆乡王团村	兴隆乡	兴隆乡	丁璞	1. 2025年3-10月份开始管护吊干杏，包括灌水、剪枝、施肥等，发展吊干杏产业项目。 2. 2025年11月底前完成项目实施和资料收集整理工作。	2025年4月前完成项目规划设定。	82.50	王团村脱贫户、监测户102户358人。	项目建成后增加村集体收入，同时解决脱贫户、监测对象15人就近就业难问题，增加群众收入，实现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双丰收。	一、产出指标：管护吊干杏≥5.1万株，工程完成及时率=100%； 二、社会环境指标：环境质量提高，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 三、满意度指标：收益村集体满意度≥95%；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满意度≥95%。	

## 同心县2025年闽宁协作资金项目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改 扩建)	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牵头单 位	项目实施单 位	责任人	项目实施步骤	项目前期工作计划	闽宁资金 (万元)	受益对象(村 、户、人)	联农带农富农机制	绩效目标
4	2025年 闽籍企业 产业扶持项 目、冷库建 设、羊绒检 测设备更 新改造及 安全生产、 标准化厂房及基 础设施建设项 目	续建	1. 采购生产设备及物流费用809万元； 2. 建设冷库58平米，机组及所需附件3万元； 3. 园区应急培训及物资储备142万元（物资归属工业园区管理）； 4. 采购羊绒检测设备4台，单台18万元，总价72万元（检测设备归属工业园区管理）； 5. 拟建设一层（局部二层）标准化厂房2栋，总建筑面积8548.4平方米，配套完成室外道路及场地硬化、围墙、大门以及给水、排水、供暖、供电等基础设施1307万元。	豫海镇	工业园区	工业园区	买 兰	1. 2025年4月份完成所有计划实施项目前期摸排工作； 2. 2025年5月份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及设定绩效目标； 3. 2025年11月底前对符合要求项目完成资金支付，并收集整理项目资料。	2025年6月底前完成所有前期手续。	2333	联农带农580人。	通过项目实施，帮助企业稳定生产，带动产业发展，带动就业145人。	<p><b>项目1：</b>一、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所有闽籍企业投资购置设备总数量≥16台（套），物流年运输同心产品≥1500吨，小件物流年发送量≥10000单；质量指标：设备组装达标率≥100%，物流送达准时率≥100%；时效指标：自然年度设备投入和发生物流费用；成本指标：购置设备补助标准入闽籍企业投资购置设备≤100万元/台（套），物流运输每吨补贴标准≤0.2万元/吨。二、效益指标：经济效益：闽籍企业收入显著提高，所有企业年产值≥2000万元、带动增加就业人员全年总收入≥200万元；社会效益：解决就业人数130人。三、满意度指标：受益群众满意度≥95%，延伸产业链，提高生产能力，降低物流成本，带动本地发展。</p> <p><b>项目2：</b>一、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新建冷库≥58平方米；制冷系统、循环水和电气控制系统≥1套。质量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等于100%；时效指标，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等于100%；成本指标：建设冷链仓储保鲜库≤1700元/平方米。二、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受益总人口数≥15人；经济效益指标，促使产业工人收入明显增加，用工人收入≥26000元/人/年；可持续影响指标，工程设计使用年限≥10年。生态效益，绿色环保提高。三、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项目满意度≥95%。</p> <p><b>项目3：</b>一、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化工技能人才实训≥60人次；企业各类管理人员安全环保培训≥200人次；应急演练≥10场次；区块一、三污水排放评估投产企业覆盖率100%；质量指标：精细化工基地环境自行监测污染因子覆盖率为100%；园区固废填埋场环境自行监测污染因子覆盖率为100%；精细化工基地污水管网渗漏探测与修复覆盖率100%。二、效益指标：园区安全环保风险可控，不发生安全生产、生态环境较大及以上事故；三、满意度指标：受益企业满意度≥95%。</p> <p><b>项目4：</b>一、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检测设备4台。质量指标：设备验收合格率100%。提升羊绒检测的准确性和效率，检测率提升20%；二、效益指标：年检测量提升2000吨。确保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或客户要求；三、满意度指标：受益企业满意度≥95%，提升检验检测效力，确保产品质量，满足市场需求。</p> <p><b>项目5：</b>一、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新建标准化厂房2栋，面积≥8548.4平方米；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100%；时效指标：完工及时率≥95%；成本指标：厂房≤2801元/平方米。二、效益指标：经济效益：建成后扩大园区规模，为同心县财税做出突出贡献；社会效益：引进多家企业入园发展轻工业，提供更多就业岗位。三、满意度指标：闽籍企业及受益群众满意度≥90%。</p>
5	闽宁协 作- 满春村 现代农 业产业 园建设 项目	新建	本项目依托全国旅游重点村同心县石狮开发区满春村玫瑰园四星级休闲农业基地，以“闽宁协作、生态优先、产业融合”为核理念，打造集林下经济、文旅体验、红色教育、科普研学于一体的现代农业产业化示范园区。 1. <b>闽宁协作文化长廊：</b> 规划建设“闽宁协作历程与福建风情文化长廊”50米，通过图文展示、实物陈列及互动装置，呈现闽宁对口帮扶历程及福建特色景点（如鼓浪屿、武夷山、妈祖文化等），强化两地文化纽带。由宁夏闽宁同心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整合福建资源，引入先进管理经验与市场渠道，推动文旅交流与产业品牌共建，投资概算16万元。 2. <b>规划建设多座特色星空主题民宿集群：</b> 提供多种房型选择，新建民宿中央厨房，设立星空民宿公共休闲区、篝火区、烧烤区。构建一个和自然环境两地和谐共存的民宿文化园，资产归村集体管理。投资概算210万元。 3. <b>打造多座专业露营区：</b> 配备防潮垫等基础露营装备。营地整体布局融入生态保护理念，围绕核心露营区设置公共卫浴设施、共享休闲空间及智能化服务中心，构建集户外住宿、生态体验、社交娱乐于一体的全年龄段覆盖露营体系，通过模块化设计与自然景观的有机融合，为游客提供安全舒适的沉浸式露营体验。投资概算74万元。	石狮管委会满 春村	石狮管委会	石狮管委会	马永侠	1. 启动阶段：2025年4月启动成立领导小组，重点推进阶段设计规划景点，确定实施方案； 2. 项目总结阶段：2025年4-11月陆续开展落实项目实施工作，自查自评和验收评价，以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并形成推广效应。	2025年3月前完成项目方案设定。	300.00	为周边提供创业岗位20个以上，新增劳动岗位100个以上，户均增收达3000元以上。	项目的实施，将利用玫瑰园每年近20万人次的游客流量，通过闽宁协作文化长廊、星空民宿、帐篷营地、枣树采摘园、研学教育等业态，按照“园区+企业+村集体经济+三类人员”模式，提供创业平台、增加劳动岗位，和满春村签订分红协议，实现联农带农的目标。	<p><b>一、产出指标：</b> 数量指标：闽宁协作文化长廊≥1座，星空民宿太空舱≥10座，帐篷营地面积≥3000m<sup>2</sup>，露营帐篷≥10座，提供餐饮营业点≥10个； 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95%； 时效指标：完工及时率≥100%； 成本指标：闽宁协作文化长廊投资成本≥16万；建设星空民宿太空舱投资成本≥210万元；帐篷营地建设投资成本≥74万。</p> <p><b>二、效益指标：</b> 经济效益：带动受益人群≥1500人； 社会效益：增加就业，带动周边相关产业协同发展，对当地经济和社会产生积极的综合效益。 <b>三、满意度指标：</b>受益群众满意度≥95%。</p>
6	闽宁文 化交流 中心及 同心县 豫海镇 园艺村 闽宁农 特产品 交易市 场建设 项目	新建	一、 <b>闽宁文化交流中心改造总面积为24500m<sup>2</sup>，打造成闽宁文化交流文商综合体，主要建设内容有：</b> （73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实施） 1. <b>打造文化展示交流活动区。</b> 在广场内打造闽宁非遗活态传承大舞台1座，造价85.88万元。 2. <b>打造文创开发与展销区一体化文创街区。</b> 打造文创展品展示及线下销售平台，融合闽宁文化元素，展示销售两地的特色文创与特产；新增闽宁协作助农集市1条街，新增助农夜市摊位50个；造价276.18万元。 3. <b>打造闽宁协作成果展示区。</b> 通过“闽宁故事”文化长廊等内容展示闽宁协作多年来在产业、人才、文化等多领域的合作成果，改造文化长廊70米，造价30.42万元。 4. <b>打造化石研学区。</b> 模拟考古挖掘、激发群众生活乐趣；造价69.31万元。 5. <b>升级改造其他文化基础设施。</b> 如花池改造、宣传闽宁协作灯箱，闽宁协作艺术装置，为市民游客提供休闲娱乐的空间，延伸文化交流场所，增加游客的参与度与体验感。造价268.21万元。 二、 <b>对已建农贸市场进行改造，新建交易棚总面积为2968m<sup>2</sup>，设置摊位数为195个，分别销售闽宁两地的特色农副产品，具体建设内容如下：</b> （500万元综合执法局实施） 1. 水果安置点新建交易棚1410m <sup>2</sup> ，结构形式为轻钢结构，单棚设计开间为3m，进深为5m，棚正面设置1m宽遮阳棚，共设置交易棚94个，（设置闽方农特产品销售区），每座交易棚前面均设置U型防撞柱，做到人车分离，共计投入157万元。 2. 蔬菜安置点新建交易棚1558m <sup>2</sup> ，结构形式为轻钢结构，单棚设计开间为3m，进深为5m，棚正面设置1m宽遮阳棚，共设置交易棚101个，（设置闽方农特产品销售区），每座交易棚前面均设置U型防撞柱，做到人车分离，共计投入178万元。 3. 配套完善室外道路硬化工程4500m <sup>2</sup> 、安装监控摄像头15个，并完善室外雨水工程、室外消防栓工程及停车场入口道闸等附属设施，共计投入165万元。	豫海镇园艺村 、清水社区	综合执法局 、文化旅游 体育广电局	综合执法局 、文化旅游 体育广电局	金哲 杨克斌	1. 2025年3月前完成项目方案设定； 2. 2025年4-10月份开始开展各分项实施； 3. 2025年11月底前完成项目实施和资料收集整理工作。	2025年3月前完成项目方案设定。	1230.00	清水社区1675户，6795人。 园艺村195户800人。	一、闽宁文化交流中心项目：多策并举，搭建农产品直供销售渠道，扶持农民就业创业，联动乡村旅游，塑造并推广农业品牌。拓宽渠道，促农增收，助力乡村振兴。 二、同心县豫海镇园艺村闽宁农特产品交易市场建设项目：通过改造市场，进一步完善市场功能，新增摊位195个，带动780人增收致富。	<p><b>闽宁文化交流中心项目：</b>闽宁文化交流中心项目：一、产能指标：完善市场配套设施，进一步优化市场环境，完善市场功能。新增闽宁协作集市1条街；新增夜市摊位50个；新增宣传屏幕40平方米；改造闽宁文创大舞台1座；新增化石研学基地1个；新增闽宁协作艺术装置3个；新增闽宁协作宣传灯箱6个；改造文化长廊70米；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100%；时效指标：完工及时率≥95%；二、效益指标：通过项目实施，新增闽宁协作助农集市摊位50个，助农夜市在持续运营过程中不断优化升级，保持较高的人气和商业活力，刺激夜经济，带动消费；增加就业和消费，带动周边相关产业协同发展，对当地经济和社会产生积极的综合效益，丰富市民文化生活，促进社区和谐发展。三、满意度指标：受益群众满意度≥90%。</p> <p><b>同心县豫海镇园艺村闽宁农特产品交易市场建设项目：</b>一、产能指标：完善市场配套设施，设置交易摊位195个，室外道路硬化工程4500m<sup>2</sup>、安装监控摄像头15个改造后，进一步优化市场环境，完善市场功能。二、效益指标：通过项目实施，新增水果蔬菜固定经营摊位195个，预计销售额达到3900万元以上，解决商贩临时占道问题，规范市场管理，提升服务水平。三、社会效益：深化了东西部劳务协作和消费帮扶，深入推进闽宁协作等对口支援机制，形成稳定的“闽方市场+宁方基地”的协作模式，解决390人的就业问题，提升附近居民的生活质量。</p>

## 同心县2025年闽宁协作资金项目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改 扩建)	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牵头单 位	项目实施单 位	责任人	项目实施步骤	项目前期工作计划	闽宁资金 (万元)	受益对象(村 、户、人)	联农带农富农机制	绩效目标
7	闽宁农 特优品 消费帮 扶补贴	新建	凡是销售本县农特产品200万元以上,且通过利益联结带动脱贫人口及“三类人员”动态监测户5人以上的,按销售额2%给予补贴,每家企业、合作社及电商企业(不含个体工商户)补贴金额累计不超过40万元。	同心县	工信商务局	工信商务局	杨斌虎	1. 2025年5月前完成项目实施方案; 2. 2025年5-10月份逐步开展项目资金审核及奖补资金兑付; 3. 2025年11月底前完成所有资金拨付和资料收集整理工作。	2025年5月前完成项目实施方案制定,并设定项目绩效目标。	300.00	100人	通过项目实施,企业销售农特产品带动脱贫群众和检测对象稳定增收,带动100人增收。	一、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通过利益联结带动脱贫人口及“三类人员”动态监测户5人以上的,销售额200万元以上的企业、合作社及电商企业销售金额≥1.5亿元。质量指标: 带动农特产品销售。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100%。成本指标: 企业通过利益联结带动脱贫人口及“三类人员”动态监测户5人以上的,销售额200万元以上的企业、合作社及电商企业(约束金额: 每家补贴金额不超过40万元)的补助金额占销售额比例≤2%。 二、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企业通过利益联结带动脱贫人口及“三类人员”动态监测户5人以上的,销售额200万元以上的企业、合作社及电商企业的销售金额≥1.5亿元。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农特产品消费帮扶就业人口、脱贫人口及“三类人员”数≥100人。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环保指标为绿色。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展指标为持续。 三、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特产品消费帮扶就业人口、脱贫人口及“三类人员”满意度≥95%。受益企业满意度≥95%。
8	闽宁协 作农光 互补构 杞芽菜 基地维 护运营 项目	新建	2024年已在同心县河西镇菊花台村、旱天岭村国电投光伏基地种植枸杞芽菜860亩,2025年投资890万元,在原有种植基础上进行补植补造、田间管理、施肥灌水等管护,在农光互补枸杞芽菜基地新建2栋建筑,1#建筑总面积为1170m <sup>2</sup> , (包括保鲜冷库360m <sup>2</sup> , 包装车间540m <sup>2</sup> , 机械棚270m <sup>2</sup> ), 2#业务用房, 建筑面积为142.47m <sup>2</sup> , 及场地硬化等配套设施。机械采购平茬机、收割机、打药机、拖拉机、货运车、托盘等设备设施。用于基地正常作业和管护, 保障基地芽菜采摘和储藏, 项目建成后每年可解决河西镇菊花台村和旱天岭村群众就近采摘务工人员800人次, 每年人均收入增加2000元以上, 带动群众发展, 增加群众收入。	河西镇菊花台村、旱天岭村	农业农村局	农投公司	马英武	1. 2025年5月前完成项目实施方案; 2. 2025年10月底逐步开展项目实施工作; 3. 2025年11月底前完成所有资金拨付和资料收集整理工作。	2025年5月前完成项目方案设定。	890.00	菊花台村673户, 2678人、旱天岭村1037户, 3994人。	项目实施阶段计划解决就业人口2000人次, 每年人均收入增加800元以上, 带动群众发展。	1. 产出指标: 每亩产出芽菜≥400斤; 2. 效益指标: 每亩产值≥2000元; 3.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95%。
9	田老庄 乡“一 乡一业” 红葱 产业高 质量发 展闽宁 协作项 目	新建	1. 打造田老庄乡红葱种植基地, 推动全乡村集体经济建设和农户种植红葱, 坚持连片种植和零星种植相结合, 在深沟村、套塘村、石羊圈村等村打造1200亩以上集中连片红葱种植区, 全乡种植红葱2.12万亩, 安排资金220万元。 2. 加大科研投入力度, 支持与有关医疗机构或药企进行合作, 研发生产红葱根须茶饮、红葱根须炖卤料包等食品类产品以及红葱须足浴包等健康养生产品。扶持激励深沟村集体经济合作社, 持续加强与宁夏预制菜协会、宁扬食品有限公司的合作, 研发红葱预制菜, 逐步开发红葱香辣调味酱、红葱火锅底料等产品, 不断提高红葱精深加工技术, 丰富红葱精深加工产品。安排研发及生产费用80万元。 3. 利用各种媒体平台, 加大对田老庄红葱品牌的宣传推广力度, 通过举办红葱产品宣传推介会、“葱BA”、“葱超”、红葱文化节等系列主题活动, 提升红葱产业附加值, 扩大红葱产业知名度和影响力, 打造宁夏“红葱之乡”, 相关费用40万元。 4. 实施红葱深加工产品入驻新百线下大型超市补贴项目, 每进入一个大型超市的红葱产品品种给相关村集体经济合作社补贴进店费2万、专堆费用5万、参与店庆活动以及其他平台收取等费用1万, 物流费用按照供货金额的4%进行兑付, 最高兑付不超过5个品种, 相关招商及管理费用20万元。 5. 加强对深沟村红葱加工车间仓库、冷库、分拣和红葱真空包装机、办公场所的维护和管理, 改造空气能供暖设施等设备, 支付相关设备改造和基础设施维修费用等资金, 相关费用40万元。	田老庄乡各行 政村	田老庄乡	田老庄乡	马福祥	1. 2025年5月底完成项目初步设计; 2. 2025年6月底完成项目招标或询价; 3. 2025年10月底开展并完成项目实施; 4. 2025年11月底, 完成项目验收和资料收集整理工作。	2025年5月底完成项目初步设计。	400.00	深沟、套塘、石羊圈、石塘岭、五道岭子、李家山等6个行政村751户, 2515人。	项目建成后, 不断发展壮大红葱特色产业, 形成以深沟村、套塘村、石羊圈村为核心产区, 其它乡村零星点状种植红葱的种植格局, 全乡种植红葱面积达到2.12万亩, 预计产值5000万元, 推进红葱深加工产品销售, 推动销售红葱酱、红葱火锅底料等, 创收达到200万元以上, 实现村集体收益30余万元, 带动751户2515人种植销售红葱, 人均增收2000元以上。	一、产能指标: 数量指标: 村集体种植红葱≥1200亩, 农户种植红葱≥2万亩; 研发红葱系列产品≥4类, 生产红葱酱≥69375瓶; 生产红葱火锅底料≥6000袋; 举办红葱文化节系列活动≥2场次; 红葱系列产品进店≥4类, 红葱系列产品进店专柜次数≥1次; 购置空气能供暖设备≥2套, 粉刷红葱加工车间面积≥1000平方米, 红葱车间吊顶面积≥820平方米。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95%;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100%; 成本指标: 村集体补贴标准≤1000元/亩, 农户补贴标准≤50元/亩, 产品研发补贴≤5万元/类; 红葱生产补贴≤8元/瓶; 生产红葱火锅底料≤5元/袋, 红葱宣传系列活动≤20万元/次; 红葱系列产品进店费≤2万元/类; 红葱系列产品专柜费≤5万元/次; 购置空气能供暖设备≥4万元/套, 粉刷墙体≤150元/平方米, 吊顶≤183元/平方米。 二、效益指标: 1. 经济效益: 通过项目实施, 全乡红葱种植面积达到2.12万亩, 预计销售额达5000万元以上; 生产红葱酱、红葱火锅底料等产品, 创收达200万元; 不断完善红葱系列产品展示厅基础设施。 2. 社会效益: 增加就业, 带动周边相关产业协同发展, 对当地经济和社会产生积极的综合效益。 3. 满意度指标: 收益村集体满意度≥95%; 受益贫困户及监测对象满意度≥95%。
10	闽宁中 药材基 地建设 项目	新建	1. 安排资金120万元, 补充土峰村村集体经济建设资金, 用于土峰村村集体经济合作社在土峰村种植中药材500亩,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示范带动群众发展中药材产业。 2. 安排资金366万元, 补充南关村村集体经济建设资金, 用于南关村村集体经济合作社, 打造1000亩新品种、新技术种植试验基地1个, 与同仁堂合作打造100亩中药材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1个, 改造预旺镇中药材市场大棚, 提升中药材产业营商环境; 3. 安排资金80万元, 购置中药材分拣、清洗、切片、烘干、分级、筛选设备1套, 提升中药材初加工能力, 设备产权归南关村村集体经济所有, 引进第三方开展深加工工作, 租赁费用用于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示范带动群众和合作社开展中药材初加工; 4. 安排资金40万元, 按照200元/亩的补助标准, 通过政策扶持带动预旺镇11个行政村脱贫户、未消除风险监测户在房前屋后种植中药材, 发展庭院经济, 促进增收。	预旺镇各行政 村	预旺镇	预旺镇	锁伟	1. 2025年4月前完成项目方案设定; 2. 2025年5-10月份开始各分项目实施; 3. 2025年11月底前完成项目。	2025年4月前完成项目方案设定。	606	预旺镇脱贫户1790户, 6875人, 未消除风险监测户58户230人	一是带动群众务工增收。村集体中药材种植、田间管理、药材分拣、残膜回收阶段人均可获短期务工收入5000元, 带动当地农民短期务工总收入约110万元。 二是带动群众示范种植。示范带动群众种植中药材约20000亩, 预计亩均纯收入1500元(3年期, 年均收入500元), 年均纯收入1000万元。 三是中药材产品销售。预计增加中药材产值8000万元。 四是延长中药材产业链。通过购置中药材加工设备, 提升中药材初加工能力, 培育1-2家中药材初加工合作社。 五是提升中药材产地品牌。引进同仁堂等第三方药企合作, 提升中药材规范化种植技术, 擦亮同心银柴胡道地中药材原产地品牌价值。	一、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峰村村集体经济中药材种植面积≥500亩; 南关村同仁堂银柴胡标准化种植面积≥100亩; 南关村村集体经济中药材种植示范基地种植面积≥1000亩; 购置中药材加工设备1套; 发展庭院中药材面积≥2000亩;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95%;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100%; 成本指标: 土峰村村集体经济中药材种植成本≤2600元/亩; 南关村同仁堂银柴胡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成本≤3200元/亩; 南关村村集体经济中药材种植示范基地建设成本≤2900元/亩; 设备购置成本≤80万元/套; 庭院中药材补助成本≤200元/亩。 二、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预旺镇中药材产业发展, 带动群众通过种植、务工增加收入; 社会效益: 增加就业, 带动周边相关产业协同发展, 对当地经济和社会产生积极的综合效益。 三、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95%。
11	红色北 村乡村 振兴示 范村项 目	新建	1. 闽宁协作强党建: 树“闽宁协作强党建—党建引领 夯基惠民”标识牌、党组织交流互访。(安排资金16.3万元) 2. 闽宁协作强产业: 建设红色集市、文创小铺, 改造游客服务中心、电商站点等。(安排资金274.5万元) 3. 闽宁协作强铸牢: 铸牢闽宁板块更新完善、加挂“闽宁协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教育基地”牌子、设计“山海情深”形象展示。(安排资金27万元) 4. 闽宁协作强人才: 闽宁人才交流工作站、非遗传承人才培养帮扶。(安排资金1.1万元) 5. 闽宁协作强文化: 山海情乡村舞台建设、红色文化长廊建设、乡愁体验馆”进行内涵提升、将镇级农民合唱团扶持培养为区市级农民合唱团、邀请福建演艺团体到北堡子义演。(安排资金162.6万元) 6. 闽宁协作强民生: 长者食堂建设等。(安排资金10万元)	王团镇北村	王团镇	王团镇	白彪	1. 2025年4月底完成项目初步设计; 2. 2025年6月底完成标段划分和招投标; 3. 2025年11月底开展并完成项目实施; 4. 2025年12月前, 完成项目验收和资料收集整理工作。	2025年4月底规划完善项目初步设计。	491.5	王团镇北村958户3046人	有效利用本地红色文化资源与独特资源禀赋, 带动本地群众就业50人, 增收致富, 同时带动当地服务业发展。	一、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立党建标识牌≥1处, 建设红色集市≥1处, 建设“山海情乡村舞台”≥1处, 长者食堂服务人数≥30人;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3.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491.5万元;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100%。 二、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村集体增收≥10万元。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群众就业≥20人。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环保;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 三、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户及监测户满意度≥95%, 受益村级集体满意度≥95%。